

# 臺北市南港區西新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 
臺北市南港區公所 編印

臺北市南港區西新里第13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生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邱碧珠	49年4月2日	女	新北市	無	高中	11、12屆西新里里長 西新里守望相助隊隊長 台北市環保義工大隊分隊長 前立法委員徐國勇國會助理 九二一地震災區志工 八八水災林邊重整家園志工	1.促進工業住宅都更：極力為本里爭取「產業生活特定專用區」共40單元，為南港區最多，爭取原工業區住宅都更免回饋，促進本里老舊社區進行都市更新。 2.爭取空地變綠地：市民大道旁空地建設為62號公園(新新公園)，未來將成為濕地公園，規劃櫻花步道及特色兒童遊樂設施、體健設施，讓本里孩童及長者就近就有活動空間。 3.積極爭取環境美化工程：爭取玉成國小及南港高中老舊圍牆美化(已完工)、基隆河濱公園設塗鴉區並逐步美化松河街全線堤壁。 4.重視長者活動空間：成功橋活動中心整修期間，經高嘉瑜市議員協調，爭取北原會館使用優惠，解決長者無處聚會的問題。 5.強化社區安全：督促社區守望相助隊結合警察機關加強巡邏，以維護居民安全。 6.注重環境衛生：社區環境定期消毒、消滅里內髒亂死角，提升社區居住品質。 7.爭取利百代都更後新建大樓回饋場所給本里里民休閒運用。 8.在地阿珠，全職服務。為民服務從不打烊，全心全力為里爭取建設。

第493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31號【玉成國小101班教室】（西新里1-5鄰、10鄰）

第494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31號【玉成國小103班教室】（西新里6-9鄰、12鄰）

第495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向陽路31號【玉成國小402班教室】（西新里11鄰、13-17鄰）

##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- (一)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一覽表）。
  - (二)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（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）。
  - (三)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- 四、選舉票顏色：粉紅色。

## 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：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## 六、選舉票圈示範圖如右：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：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## 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，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，均發給獎金；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099撥通後再按4，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